

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

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拟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公司于董事会会议前提供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文件进行了审阅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2022 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交易方式和定价符合市场规则，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并将为双方带来效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公司拟审议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，为正常的经营活动，并且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

3、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；

4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任军 龙璇 顾奋玲

2023 年 4 月 11 日